

# 國立成功大學「半導體—設備工程學程」

## ● 目的

為鼓勵相關領域學生學習半導體製程、加強專業技術能力，台積電與國立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共同攜手規劃「設備工程學程」，致力培育具有實作及就業競爭力之專業人才。

## ● 課程規劃

### 半導體製造 關鍵學能



1. 半導體製程設備與技術
2. 半導體製程
3. 半導體元件

### 先進設備技術 基礎學能



1. 電機機械與電路學
2. 機電整合與自動化應用
3. 感測技術基礎科學
4. 真空技術
5. 熱力學
6. 機構設計與加工
7. 化學工程
8. 電漿原理
9. 流體力學
10. 智慧製造技術
11. 機器人與自動化應用
12. 量測原理
13. 應力分析
14. 固力

### 先進設備技術 進階學能



1. 材料科學
2. 電子學
3. 程式語言
4. 統計學
5. 薄膜工程
6. 無機化學
7. 實驗設計

# 國立成功大學「半導體—設備工程學程」 修業說明

- 報名方式
  - 本學程採網路報名，將於每學期開學前開放報名，確切時間請見主持系所公告。
  - 本學程凡成功大學各系所全時學生皆可報名，學生應修習之科目以報名當年所公布的修業規章為準。
- 修課規定
  - 學生應透過學校選課系統選課，完成學程規定之必修課程，並修習至少 4門選修課程。
  - 無論大學生或研究生，修課需滿足該課程程度之學校規定及格標準。
- 學分採認
  - 各校半導體學程之學分計算互通，若學生於大學/碩士/博士時期就讀不同學校，仍可延續採認。但修課科目列表以最高學歷學校之半導體學程為準。
  - 學生若於非具半導體學程之他校修習相關課程，則須經主持系所審核採認學分數，詳情待確認後更新。
- 修畢證明書申請
  - 請填寫「學程修畢證明申請單」，並連同歷年修課成績單以附檔方式寄給台積電 曾小姐 (Email: april\_tseng@tsmc.com / Tel: 03-563-6688 #707-2933)
  - 學生繳交之申請單及修課學分數經審查無誤後，將由主持系所及台積電簽署寄發「半導體—設備工程學程修畢證明書」。
- 學程特別方案\*
  - 獲學程修畢證書者：將於申請台積電職缺時獲保證面試機會；若學程科目表現優良達B+以上並獲台積電錄取，台積電將依據聘書發放年度之薪資級距標準，提供優於非學程學生之差異化薪資。\*
- 備註
  - 報名後未順利達成修課規定者，僅無法獲得本學程之修畢證書，不影響學生在校任何成績或表現。